

普发改委〔2021〕23号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1年,区发改委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司法局的指导帮助下,积极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和《关于印发2021年度普陀区法治建设考核内容和考核标准的通知》的要求,按照主要任务和职责分工,有序开展各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基本情况

区发改委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努力加强作风建设,依法履行法定职责,着力规范行政行为,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确保全年法治建设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

二、主要做法

1、全面推进依法治区

扎实推进依法行政领导机制，主要领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列入委年度目标管理项目和“比学赶超”项目计划，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听取年度“普法”计划汇报、主持专题研究重大行政决策、推进“一网通办”改革、制定优化营商环境方案、推进“12345”热线办理等重要工作。落实区法治相关督查整改，按区府办要求完成规范性文件存量清理，按财经纪律专项检查和区纪委要求落实合同管理整改措施。积极参加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培训。

2、深化行政审批改革

“一网通办”工作落实“人靠谱、事办妥”政务服务理念，进一步强化改革思维，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业务流程再造，提高行政服务水平。做好事项动态管理，专人维护，完善办事指南，提高网办率和全程网办率。落实区“两集中两到位”工作要求，再次对进驻人员进行排摸更新，提高业务水平，强化服务意识。安排专人担任全区在线服务大厅的专业客服，做好在线咨询解答等服务，做好本部门专业咨询类知识点积累工作。减时限、减跑动、即办件、全程网办、跑0次等指标均已达到最优区水平。

加强公共数据归集共享，依托区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归集证明事项和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信用承诺 3000 余条，归集 34 个部门合同履行信息 1500 余条。配合区行政服务中心、区大数据中心共同推进“企业专属网页”建设，拓展我区“3+5+X”产业政策体系的宣传渠道，扩大宣传覆盖面，提升政策申报信息

推送精准度。

3、完善重大事项决策机制

规范和完善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和程序，加强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提高决策质量和效率。梳理上报年度重大行政决策目录，做好草案公示和公众意见征询，邀请公众代表参与重大决策审议。完善规范性文件的立项、拟稿、报批、审查、发布、备案等程序和制度，严格按程序制定文件，提高规范性文件的拟定质量。认真做好部门内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掌握法规、政策的立废情况，确保政策的有效性和持续性。强化合同审核，完善合同签订程序。对 2 件重大决策和 1 件规范性文件开展合法性审核、公平竞争审核和备案工作。对 50 余份合同进行法律审核。

4、主动加强政务公开。

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公开公文 144 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件。积极配合化解信访矛盾纠纷。本年度参与真建村和春光村 2 个行政村农民自建房产权办理矛盾协调，依法依规推动项目建设手续办理。本年度本委无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纠错或败诉案件。

5、严格涉企收费管理

根据清费减负总要求，继续分类梳理我区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建立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制度，会同区财政局动态调整《普陀区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的要求，做好授权我区人民政府管理事项的定价工作。进一步强化收费公示工作，要求各单位通过政务

网站或收费点张贴等方式对外公布，便于社会监督。继续开展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专项清理整治工作，注重提升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的规范性和透明度，促进行业协会商会健康有序发展。认真做好涉案价格认定，及时完成涉刑事案件财物价格认定工作。

6、加大全民普法力度。制定发布 2021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组织开展党组理论中心组学法和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学习《党章》《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等法律法规。积极开展《党章》《民法典》普法宣传，先后举办民法典普法讲座和“党章专题学习”主题党日活动。联合开展专项普法宣传活动，会同商务委、生态环境局等单位在社区开展“2021 年普陀区节能宣传周”进行节能政策宣讲。

三、存在不足

一是法律法规学习还不够深入，培训教育形式还不够丰富。二是法治工作机构和队伍还相对薄弱，法律顾问的作用需要进一步加强。三是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水平还不够到位。

四、2022 年重点工作

1、全面落实依法行政工作要求。深入开展勤政廉政、法规法纪等教育活动，牢固树立依法行政、服务为民、诚实守信的观念，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创造良好法治环境。

2、加强依法行政制度执行力度。完善各项工作流程和规章制度，严格依法依规决策，规范行政审批，强化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增强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提升服务能力和工作效率。

3、切实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着力提高机关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推进工作的能力，增强学法用法意识，积极发挥部门协同作用，开展普法宣传教育，营造自觉守法、文明守法的良好氛围。

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

2021年12月10日